

股票代码：600231
股票简称：凌钢股份
编号：临 2019-084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9月12日，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临 2019-071 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2019年9月6日，公司控股股东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凌钢集团”）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大连分行”）续签了《综合授信合同》，向民生银行大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其中凌钢集团可使用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公司可使用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期限 1 年，自 2019 年 9 月 9 日起至 2020 年 9 月 8 日止。2019 年 9 月 6 日，根据《相互担保协议》和《相互担保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公司全资子公司凌钢股份北票保国铁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国公司”）与民生银行大连分行续签了《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所持有的采矿权为该项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2019 年 11 月 20 日，保国公司在辽宁省自然资源厅办理了采矿权质押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52 亿元，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8.06 亿元，分别占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69.84%和 37.68%；其中对控股股东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40 亿元，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8.06 亿元，分别占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净资产的 53.72%和 37.68%；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4 亿元、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67 亿元，占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5.37%和 0.90%。全资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 亿元，占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2.69%；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元。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备查文件

1. 保国公司与民生银行大连分行签署的《最高额抵押合同》；
2. 采矿权质押备案证明。

特此公告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21 日